

◇译者序 美国政治与多边主义◇ 员

译者序 美国政治与多边主义

苏长和

二十世纪是国际组织的世纪,各种政府和非政府间国际组织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并活跃在国际舞台上,与此同时,国际机制和国际制度对组织战后国际生活具有非同寻常的意义。凡此种种,说明多边合作对于解决大范围跨国议题的重要性。因而,多边主义成为战后国际关系实践的一项指导性原则,并且作为观念逐步深嵌于各国外交实践中,就是顺理成章的事了。

尽管多边主义观念和实践贯穿战后至今的国际关系中,但是,多边主义究竟意指什么?它对国际关系实践的意义为何?多边主义理念推广的国内和国际基础又是什么?以及,它对当下和未来国际关系的转型具有什么启发意义?诸如此类的问题,的确为国际关系学者所忽视。前哥伦比亚大学公共与国际事务学院院长(现任职于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联合国秘书长安南的特别助理约翰·鲁杰于1995年编辑的《多边主义的重要意义:一项制度形式的理论与实践》一书(中文译名为《多边主义》),正是试图补充当前国际关系学界对多边主义关注的不足。该书尽管是一本论文集,但是每篇文章构思精巧,视角独到,是迄今为止给予多边主义最为全面探讨的一本学术著作。

本书共收录了10篇文章,除了鲁杰的导论和克拉托赫维尔的结论文章以外,每篇文章都从不同的视角探讨了战后国际关系中的多边主义问题。另外,编者用心可谓良苦,精心地将各篇文章按照角度

圆◇多边主义◇

的不同分在三个部分中,即“理论”、“国内”和“国际”三个部分,从而既使各篇文章能够恰如其分地统一在多边主义主题之下,又可以使读者从不同角度更为全面地审视战后多边主义问题。

多边主义是指按照普遍性的原则组织三个以上的国家间关系。按照本书鲁杰的论述,多边主义具有不可分性(~~不可分割性~~)以及扩散的互惠性(~~互惠性~~)等特点,它是一项重要的制度形式。维也纳会议后盛行的会议外交,反映了多边主义的早期形态。但是,大国协调体制从本质上讲,是均势和集体安全的混合物,而且充其量也只是多边外交,而非完整的多边主义。现在所说的多边主义,则肇始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国联的设计与运行,并进一步风行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后美国倡导并力行的国际制度上。

战后世界政治中多边主义的兴起,与美国独特的世界政治理念是分不开的。在 ~~19世纪~~ 年前的 ~~19世纪~~ 国际关系中,欧洲大国一直以均势观念调整着国际关系。历次大的战争之后,均势理念在国际关系的重组中都扮演着重要的作用。这部分是因为欧洲主流的国际思想将国内社会与国际社会视为两个截然不同的领域。国内社会可以通过制度安排形成秩序,但是无政府状态的国际社会的治理,依靠制度安排是行不通的,惟有通过均势才是可靠的。而美国的世界政治理念与欧洲却有所不同。美国认为国内社会和国际社会在性质上没有太大的区别,有区别的只是国际社会所以没有达到国内社会的有序状态,恰恰在于国际社会的制度安排和供给是不足的。因而,如果法律和管制对国内社会秩序是关键的话,那么,国际社会要有秩序,最终必须依靠具有管制意义的国际制度才行。这就是为什么一战和二战结束前后,在组织国际关系方面,欧洲人仍然固守旧有的均势方式,而美国人则力图通过国际制度安排来维持国际秩序的原因所在。美国在二战结束前后所规划的世界秩序,核心是一系列国际制度,例如贸易领域的关税及贸易总协定,金融领域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政治领域的联合国,军事领域的北约,以及其他低政治领域的许多国际

组织。这一系列国际制度具有两个明显的特点,第一,它们多多少少带有管制性色彩。大萧条使多数制定战后世界秩序的美国政界人士认为,如果管制对避免国内经济危机是重要的话,那么同样,管制对国际秩序的构造和维持同样是不可缺少的。因而,新政中的凯恩斯主义思想被贯穿于世界秩序的设计就很正常了。其实,有心的国际关系专家只要稍做观察,就会发现深嵌于战后国际制度中的一个重要思想,就是强调对世界事务施行管制的必要意义。无论是自由贸易体制,还是货币管理组织,尽管其管制能力与国内对等的制度相比还稍显薄弱,但是与先前的国际制度相比,则是前所未有的。这些带有强烈管制色彩的国际制度,标志着几个世纪以来左右国际秩序设计理念的自由放任主义的终结。第二,这些国际制度基本上是多边主义的。美国设计的国际制度,具有相对的广泛性和开放性,以尽可能地将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包容进来。作为霸权国家的美国,在世界事务治理上并不是简单地采用垂直式的管理方式,其独特的霸权管理体制与过去英国是截然不同的,美国的霸权管理体制是建立在多边主义国际制度的基础上,它既要保持对这些国际制度的控制,但又要形式上确保这些国际制度具有广泛的参与性,以赋予美国霸权管理以更多的政治和经济合法性。

霸权政治需要的垂直式管理,与扩散的制度性多边主义之间的统一和紧张关系,既是美国霸权管理体制的独特之处,也是其矛盾之处。制度性多边主义是美国管理世界的重要资源,但是有时也对美国行动构成有力的制约。在战后美国直接或者间接倡导的贸易、海洋和环境问题多边谈判中,美国的态度显得极为暧昧和反复无常。除了在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组织的多轮贸易回合谈判中,美国的态度稍令人满意以外,在海洋法问题和环境议题的多边谈判中,一俟结果有背美国的利益时,美国立刻退回到单边主义立场上。美国至今仍然没有签署《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新近的《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是个典型的例子。

源◇多边主义◇

因此,希望利用多边主义扩大美国对世界政治的参与和介入,与害怕多边主义的运行增加了其他国家对美国国际行为的制约,一直影响着战后美国外交政策。其背后动力既与国际主义与孤立主义思想的争斗有关,也与美国独特的霸权管理体制有关。冷战结束以后,美国在世界政治中的单边主义势头似乎有所增强,美国对许多先前由其牵头设计的多边国际制度信心显得不足,抛开或者绕开多边制度单打独行的行为有所增加,不过,相对于半个多世纪对多边主义制度的深深卷入和依赖而言,美国近年来的单边主义政策只是暂时的。尽管多边主义制度有时确实限制着美国的行为,但是,与多边主义扩大了美国自由行动的权利比较而言,这些制约还是微不足道的。可以说,美国的霸权管理体制需要多边主义制度的良好运行。

撇开前面分析的美国政治因素不说,多边主义的勃兴也是战后国际关系民主化的结果,反映了世界政治在向积极的方向演变。战后世界政治最显象的变化,表现在参与世界政治活动的行为体数目急剧扩大。经过民族解放运动和非殖民化运动,独立参与世界政治活动的国家数目翻了几倍。这是美国设计多边主义制度时所始料不及的事情,从而在结构上导致美国此后在联合国大会及其他多边主义谈判和多边主义组织中处于尴尬的地位,美国在有些多边制度中的意志有时不得不屈服于多数。一当美国觉得难以控制和左右多边主义制度的运行时,美国就会施加必要的霸权压力,或者在既有的多边主义制度中组建新的特权集团,或者干脆另起炉灶,采取单边行动。这大体上构成了美国对待多边主义制度的几种立场。

多边主义制度的盛行是战后世界政治最重要的现象之一。我们现在时常提及的区域主义,其中也贯穿着多边主义的思想。某种意义上可以说,区域主义与多边主义是并行不悖的。在战后欧洲的区域主义实践中,我们可以明显地看到两者相映成趣的景象,制度性多边主义对欧洲区域主义的进程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值得我们关注的是,多边主义在亚洲实践的记录并不令人欣慰,因为本身亚洲的区

◇译者序 美国政治与多边主义◇ 缘

域主义就是先天不足的,区域主义赖以运行的制度建设也还只是处于起步阶段。多边主义如何立足亚洲,并在亚洲的区域主义中扮演积极的作用,应该是思考 21 世纪亚洲国际关系所回避不了的理论问题。

本书翻译是一项集体性的工作。借用鲁杰在本书英文版序言中所说的,也是“多边合作”(翻译)的结果。除了本人以外,其他译者都是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的在读研究生和博士生,他们受过国际政治系系统的专业 and 外语训练。他们既是我的学生,但更是我的工作伙伴。他们对国际关系研究可谓热爱有加,这是研究工作最重要的态度。我为能够和他们一起参与这项翻译计划感到非常自豪。除了第一篇和第三篇由我所译以外,其余各篇的翻译分工如下:俞沂暄(第二篇),庄辉(第四和第六篇),吕春艳(第五篇),徐珏(第七篇),金诗薇(第八篇),薄燕(第九篇),简军波(第十篇),沈逸(第十一篇),韦宗友(第十二篇)。全部译稿由我先后作了三次统校。谢谢王逸舟老师以及浙江人民出版社叶国斌先生对我们翻译工作的信任,以及自始至终的支持和鼓励。当然,译文如有任何不当甚至错误之处,衷心希望读者给予批评和指正。我的电子邮箱地址是: ~~zhongguo@fudan.edu.cn~~ ~~zhongguo@fudan.edu.cn~~ ~~zhongguo@fudan.edu.cn~~

苏长和

2004 年 9 月于复旦园

前摇摇头

当今,国际制度作为一种秩序,一定程度上显得相当强劲而具适应性。这一点不仅适应于经济事务,也适应于安全事务;不仅适应于欧洲,也适应于全球。这样说的理由不在于它们是制度,或这些制度“为人所必需”。当前国际制度秩序的核心特征是多边形式。在特定情境下,多边形式显示出具有提升其持久性和适应变迁的能力的特征。然而,多边主义概念在学术界没有完满的界定,也没有被很好地理解。本书通过历史实践的考察,追溯了它的基本含义,展示了这些基本含义是如何和为何被制度化的,并且说明了在战后一些有利于多边主义的条件发生变化后,为何多边主义仍旧在今天继续发挥着重要的功能。

为此,本论文集就这些主题进行了大量核心理论的辩论:学术界对多边主义的相对忽略应归咎于原子本体论与工具理性主义的认识论吗(这些本体论和认识论赋予了理论化一种普遍的模式)?有可能使国际制度研究中的所谓理性主义和反思主义方法互相协调甚至可能互相丰富吗?在阐释国际秩序的型构时,何谓体系因素与内部因素之间的平衡?又何谓结构因素与观念、规范与制度之间的平衡?

本书是所谓“西海岸多边主义工作组”(辛克莱尔、埃德蒙·托尔森、詹姆斯·多尔蒂、詹姆斯·多尔蒂、詹姆斯·多尔蒂)的成果,这一工作组从1985年到1995年一直得到福特基金会的赞助。福特基金会对这一主题所产生的兴趣至少可以追溯到1950年,远远早于这一主题再次变得时髦之前。那年,恩尼德·斯科特勒博士(科特勒博士)作为福特基金国际事务计

◇前摇言◇ 苑

划组的领导,在纽约市召集了一个会议,讨论到了涉及多边主义领域的主流学术研究及政策问题中那些令人沮丧的状况。我被要求为那次会议准备一篇讨论稿,后来,这一讨论稿得到补充性扩充后,以“国际组织:一种国家艺术上的艺术状态”(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An Art of Statecraft)为题,并以弗里德里希·克拉托赫维尔(Friedrich Kratochwil)和约翰·鲁杰的名义发表于《国际组织》杂志(1985年秋季刊)第19卷上。

继1985年会议之后,福特基金会又资助了哈佛、麻省理工学院小组和伯克利、斯坦福小组,每小组内部分别在各自所在地轮流召开系列研讨会,以此鼓励人们重新激发对这一主题的学术兴趣。而在西海岸的核心工作组又承接了这些具有探索性的研讨会,本书就是由此工作组完成的。

我们首先要向福特基金会表达诚挚的谢意,感谢它的远见和财政支持。今天,多边主义的研究与实践日益繁荣且充满活力,这是基金会多方努力的结果。就工作组自身的运作而言,作为前加州大学全球冲突与合作研究所所长,我真诚感谢该所为协调整个工程所提供的帮助,其中包括在拉乔拉(Rajola)组织召开的两次会议——其中特鲁迪·埃克森(Trudy Eakins)应得到特别的谢意。此外,我还要感谢克拉斯纳(Krasner)和斯坦福大学,以及马克·扎奇尔(Mark Zachary)和英属哥伦比亚大学,是它们主办了另外两场会议;也要感谢罗伯特·基欧汉(Robert Keohane),他在我们讨论终稿的前一稿时作为评论者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为了尽可能广泛分享我们的劳动成果,我们也在《国际组织》上发表了本论文集集中的几篇文章。它们以鲁杰、卡帕拉索(Ruth Kaplansky)、卡勒(Keller)和韦伯(Weber)的名义,作为“多边主义”专稿发表在该杂志第19卷(1985年夏季刊)。加雷特(Garrett)的论文则单独发表于第19卷(1985年秋季刊)。我们也感谢《国际组织》和麻省理工学院出版社的编辑们,这些文章经过他们的

愿◇多边主义◇

允许才得以在该杂志上发表。

最后,我想向为本论文集作出过贡献的其他人士谨致谢忱,它使我深信,在无政府状态下,多边合作(是本课题组的合作和国际合体的双关语——译者注)不仅是可行的,而且也能为彼此带来益处与欢乐。

约翰·郇·鲁杰于纽约市

◇作者介绍◇ 怨

作者介绍

约翰·鲁杰(佛罗里达州奥兰多市)

哥伦比亚大学政治学系教授,哥伦比亚大学国际与公共事务学院院长

詹姆斯·卡帕拉索(詹姆斯·卡帕拉索)

西雅图华盛顿大学政治系教授

利莎·马丁(~~蘊華蘊愛西云舞墨~~)

哈佛大学政治学副教授

安瑪麗·伯利(粵) 藺京雲(粵) 藺月思(粵)

芝加哥大学法学院法律与国际关系助理教授

彼特·科黑(~~孕藥製法愛悅樂藥譜~~)

加州大学圣迭哥分校国际关系和太平洋研究院国际关系和政治学教授

朱迪斯·哥尔德斯坦(先贤录)

斯坦福大学政治学副教授

斯蒂夫·韦伯(杂项藻类)

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政治学助理教授

米尔斯·卡勒(配乐师)

加州大学圣迭哥分校国际关系和太平洋研究院国际关系和政治学教授

帕特里克·摩根(孕产期营养与保健)

加州大学爱尔文分校国际关系教授

◇多边主义◇

杰弗里·加雷特(耶鲁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

斯坦福大学政治学助理教授

马克·扎奇尔(多伦多大学政治学教授)

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政治学教授

弗里德里希·克拉托赫维尔(宾夕法尼亚大学政治学教授)

宾夕法尼亚大学政治学教授

第一部分

概念

► 约翰·鲁杰

对作为制度的多边主义的剖析^{* 1}

员

Multilateralism :The Anatomy of an Institution

摇摇员愿年,苏联东欧帝国的解体以及此后冷战的结束,标志着战后时代——也许是整个世纪——国际政治中所发生的最根本的地缘政治变化。这一切变化都是在和平情况下发生的,而在不到年前,现实主义学派的一位重要代表人物却认为,国际政治要在和平条件下发生重大的变革,其可能性非常之小。⁽¹⁾当然,导致这种和平转换的因素很多,不过似乎很少有人会怀疑多边规范和制度在其中所扮演的积极稳定的作用。的确,多边规范和制度在今日世界体系中,对管理广泛的地区和全球问题正在起着关键的作用。

如今,欧洲至少有员缘个多边团体正在卷入规划欧洲大陆集体命运的事务中。⁽²⁾在西欧,欧共体成为成员国间经济关系无可争辩的联系纽带,并且日益成为它们之间共同政治感的精神支柱。前东欧国家从来没有如此迫切的心情,希望将自己的经济命运与欧共体联系在一起,而共同体成员已经通过欧洲复兴和开发银行

* 感谢基欧汉(1995)对本文草稿所作的充分而又极有帮助的评论,他的评论促使我重新思考并去澄清文中许多关键的概念。笔者同样感谢哈斯(1995)对本文所作的建设性评论以及我的研究助理奥斯瓦尔德(1995)的辛勤工作。

源◇多边主义◇

过可行的联合协定来促进它们这一愿望的实现。可是 50 年前,另一位极有影响的现实主义者在其著作中对欧共体只给予了轻描淡写的论述,认为除非欧共体成为一个联合的国家——而在他看来还没有迹象表明欧共体正在朝这个方向去做,否则欧共体在国际结构中注定只是无足轻重的。(狗

在欧洲安全关系领域,中心的政策考虑是将北约调整到适应新的欧洲地缘政治的现实以及是否需要改变人们固有的“西欧”或者所有的欧洲多边安全框架的观念。⁽¹⁾ 与许多先前的预言相反,苏联对德国的统一没有任何反对意见,认为在欧洲中部,把统一的德国置于一个广泛的欧洲制度框架内,比任其朝着中立的方向发展将对欧洲安全的威胁要更少些。⁽²⁾ 当然,也许今日欧洲制度最重要的意义在于各国对它的言辞态度上,如今,在任何地方或者任何权力阶层中,都不会有人主张欧洲再退回到竞争性的双边联盟体系中。这种倾向与 1955 年维也纳会议后任何重要的历史关头相比,确实是第一次出现的新现象。⁽³⁾

亚太地区的安全关系从消极的意义上说明了多边制度的重要性。战后一段时间,要在亚太地区建设多边制度框架是不可能的。今天,由于没有这种制度性的安排,该地区难以适应全球政治所发生的根本变化。例如,美日害怕彼此脆弱稳定关系的松散而导致整个地区的军备竞赛,因而不愿意改变它们过时的双边防务条约。亚太地区没有欧洲那样的欧共体和北约制度去改变多重的地区安全困境——例如像欧洲法德关系所发生的积极变革那样。确实,在亚太地区没有可以借助的像赫尔辛基协定那样的程序,去致力于建设最低程度的双边信任措施。⁽⁹⁾因此,如同人们在欧洲致力于超越传统的均势政治努力一样,人们也同样迫切希望在亚太地区获得一个合理的、稳定的平衡。⁽¹⁰⁾

◇对作为制度的多边主义的剖析◇ 缘

从全球经济层次看,尽管 1945 年以来一直有那种近乎情绪性的预言,认为行将发生的货币体系崩溃或者贸易战可能“像 19 世纪 30 年代那样”⁽¹⁾导致真正的战争,但是事实是,世界贸易的增长速度一直超过世界经济的增长速度,而国际资本的流动更是使世界贸易增长和经济增长的速度相形见绌,近乎陷入失败的关税及贸易总协定(1947 年)第 11 轮贸易谈判现在也将成功。现在,1947 年的创立者当初不敢想象的涉及复杂的国内和跨国的议题,将会置于国际规则的管理之下。尽管在美日之间还有明显的贸易紧张关系,但是套用丘吉尔以前的话说,双方宁愿“喋喋不休”地进行谈判,也不愿意诉求战争的手段来解决它们之间的贸易纷争。⁽²⁾

在全球安全领域,我们也可以看到多边主义所取得的有限成功。我们以核不扩散问题为例。20 世纪 50 年代,许多政府官员和分析家们预言 1950 年后世界上将有 100 多个核国家。⁽³⁾不过正如事实所表明的,目前世界上已经拥有和可能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仅仅相当于他们当初预计数字的一半,而这一切无疑要归功于《核不扩散条约》(1968 年)机制。

实际上,每一项不扩散的倡议在提出和设计时,都比预期想象的好得多,不扩散行动的成功也比预期的要容易。核不扩散问题得到 1978 年机制的管制这个事实说明,政策上的倡议和主动权,是可以由少数国家集中推行和实施的。⁽⁴⁾

更为明显的是,联合国在经过多年冷战制约后,现在也重新在国际冲突管理中扮演角色。它在阿富汗的幕后作用是明显的,其非殖民化政策对纳米比亚的独立功不可没。联合国也在解决从柬埔寨到西撒哈拉的地区困境问题上发挥着重要作用。而在新冷战后时代,联合国安理会采取措施制裁伊拉克对科威特的侵略和

远◇多边主义◇

吞并行为,是该组织针对国际侵略行为采取的最全面、最坚决也是最统一的一次行动。⁽¹⁰⁰⁾

传统国际关系理论把一切事件都视为政治经济权力分配现状的结果,在该理论看来,当前国际关系中规范的限制以及制度所共同发挥的作用一定是自相矛盾的。在传统的国际关系理论中,规范和制度是没有一席之地的。它们被视为即使不是实力关系或者生产关系附带的辅助品,也是实力或者生产关系的副产品。而且,传统国际关系理论文献中对国际体系中广泛的制度化现象作出的解释,也只是在霸权稳定论中。但是霸权稳定论存在历史和逻辑问题,⁽¹⁰¹⁾而且,它对当前地区和全球制度所起作用的解释确实显得无能为力。

规范和制度起作用的事实,对国际关系中的新制度主义者来说是毫不新奇的,那正是他们孜孜不倦追求的东西。⁽¹⁰²⁾不过,奇怪的是,在他们的文献中,对当前国际制度安排的核心特征——即多边的形式——给予的注意却很少。以“多边主义”为关键词去进行文献搜索,结果相对来说也不令人满意,而且其中只有少数文献使国际关系理论研究者有兴趣。通常意义上讲,新制度主义者关注的焦点一直是“合作”和“制度”,国际机制和正式的组织有时被视为特定的制度类别。⁽¹⁰³⁾例如,国际关系中没有比基欧汉对新制度主义的研究做出的贡献更大了,然而,在他的论著中,多边主义概念使用得很少,即使在他一篇关于制度研究的文献综述中,对多边主义一词也提得很少。他使用的多边主义概念也只是纯粹词义上的,多边主义在他眼中就是“三个或者更多的国家团体之间政策协调的实践”⁽¹⁰⁴⁾。

当然,词义上的多边主义概念有时可能是有用的。但是此概念会导致这样的问题,容易把传统上的双边主义制度形式而不是多边主义制度形式也归入到多边主义中来,例如俾斯麦同盟体系

◇对作为制度的多边主义的剖析◇ 苑

中的三皇联盟就是个例子。所以,这个概念并没有抓住多边主义现象中的根本性质。⁽⁵⁰⁾

在就这个问题进行的一次重要讨论中,为了对当今世界中各种各样的贸易关系进行分类,德波尔(宰圣恩·阅读通造)坚持认为有必要对形式上的(犁能造)多边主义和实质上的(泽恩·犁能造)多边主义进行区别。他所指的形式上的多边主义和实质上的多边主义,与我所说的词义上的(犁能造)多边主义和性质上的(泽恩·犁能造)多边主义是一样的。但是,“问题远非如此。赫尔(悦犁能造)构造的双边协定与夏赫特(匀·犁能造·犁能造)的双边协定本质上是不一样的”⁽⁵¹⁾。德波尔指出,也就是说,问题不在于相关方简单的数目问题,问题在于使它们组织在一起的关系的类型。我在这篇文章中关心的正是多边主义这种实质上的或者性质上的特征,其特征不仅仅是对贸易领域,也是对整个国际关系的制度层面而言的。

国际机制或者国际组织的概念,也没有抓住多边主义性质上的特征。有时,国际机制在形式上并不总是多边主义的,例如纳粹德国的贸易和货币机制,我们等会会回到这个问题。对多边正式组织来说,虽然它们在分析上并不具有什么神秘的东西,但是新制度主义的支持者们都认为这些组织只是构成他们感兴趣的广泛国际制度形式的一小部分而已。

多边主义性质上的含义确实为人忽视了。但是如果我们回到美国战后重建国际秩序目标的旧制度主义者的话语中,多边主义性质上的含义会立刻进入我们思考的核心。当我们在国际贸易中说到多边主义的时候,我们立刻会想到它是指在一些国家行动的确定原则上特别是非歧视原则基础上组织的贸易活动。⁽⁵²⁾同样,当我们在安全关系中说到多边主义的时候,它显然是指集体安全或者集体防御。⁽⁵³⁾当乔治·布什总统在阐述他的“新的世界秩

愿◇多边主义◇

序”——全球抱负、合作性的威慑、联合行动以反对侵略^{〔8〕}——问题时,不管其是否流于言词或是幻想,这种想法的确和我们后面将会看到的美国战后的多边主义议程是吻合的。总之,多边主义的独特性,不仅仅在于其协调三个或者更多国家组成的国家团体的政策——这是其他组织形式也在做的事情,同时也在于它是在这些国家间次序关系的一定原则基础上进行的协调活动。

因此,今日国际关系理论存在着一种混合的反常现象。为传统理论所不注意的制度因素的确无处不在,其重要性也为人共睹,但与此同时,其特征也为许多国际关系学者所曲解。本文的目的就在于解决这两种反常的状况。

本文预先假设,通过发现历史实践中多边主义的原则性含义,这些原则性含义如何以及为什么在现代国家间体系中得到制度化,并且研究这些原则性的东西如何以及为什么即使在产生它们的条件发生变化之后仍然能够持久发挥作用,我们能够更好地理解当前国际变化中的多边主义规范和制度问题。

要对这个概念做基本的分析,我们应该提出一些研究性的假设来,这些假设在可作为分析性工具前需要得到广泛的检验。然而我们相信它们是完全受到关注的,为其所选择的论据也是看上去完全可信的,为了保证进一步的研究,我们按照这种想法对其陈述如下。简单地说,我们的观点是这样的,多边主义自始至终都是现代国际生活中的一般制度形式。不要把作为一般制度形式的多边主义与新近才有的只具有相对重要性的正式多边组织混淆起来。从历史上看,我们可以从制度安排中发现多边主义一般形式上的意义,它们界定和稳定国家间的国际财产权,管理协调性问题(精读国际法,精读国际法),并解决协作性问题(精读国际法,精读国际法)。历史上,多边主义在解决协作性问题上并不多见。在关于多边主义的文献中,传统上一直用霸权的兴衰来解释协作问题,包